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 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王和山

在全面完成“普九”任务的基础上，追求教育公平，实现校际之间、城乡之间、区域之间的均衡发展，是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义务教育发展的重要战略任务，也是实施高水平义务教育的必由之路。2010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决定在贺兰县、吴忠市利通区和彭阳县开展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试点工作，探索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有效途径，推动义务教育在更高起点更大发展空间上取得更好发展。财政部门要按照自治区的总体部署和要求，充分发挥公共财政职能，从政策、资金和制度上积极支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着力解决城乡之间、地区之间、校际之间义务教育办学条件、办学水平、师资素质、教育质量、学校管理等方面的发展差距，力争短时间内实现全区义务教育的初步均衡。

(一)建立经费保障机制，确保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资金需求。进一步明确和强化自治区、市、县(区)三级政府的投入责任，切实把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作为履行政府公共职能的重要职责落到实处。自治区财政将通过转移支付、加大专项资金补助等渠道，优先保障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所需资金。各级财政部门要用全局、长远、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眼光，健全公共财政支持体系，

依法落实教育经费“三个增长”和新增教育经费主要用于农村落后薄弱学校的规定，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和义务教育“以县为主”的管理体制，将义务教育经费纳入财政保障范围。健全和完善预算管理体系，按时足额保障预算内教育经费，优先向条件相对落后的边远农村学校倾斜，努力实现薄弱学校与优势学校办学条件相对均衡。积极开展对义务教育资金的绩效评价，规范资金运行，促使义务教育资金发挥最大的社会效益。

(二)推进区域内教育资源均衡配置，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一是支持实施统一城乡学校办学标准。根据宁夏义务教育学校实际，财政部门将配合教育部门制定《宁夏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办学条件基本标准》，统一城乡学校建设规模、基础设施、学校公用经费和生均教育经费、教学设备、图书资料等资源配置基本标准，以农村学校和城镇薄弱学校为重点，积极稳妥推进学校标准化建设，努力办好每一所学校，形成城乡同标准、一体化发展的格局，逐步达到基本均衡，全面提升整体办学水平。建立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加大义务教育经费整合力度，集中资金，重点投放，

努力建设一批质量较高、安全放心的校舍，不断改善办学条件。二是支持实施学校布局合理优化调整。认真分析当前教育发展态势，准确把握今后一段时期人口变化趋势，立足全局和长远发展需求，本着“规划与布局相统一，规模与效果相统一，适当集中与学生就近入学相统一”的原则，将学校布局与城镇化进程和新农村建设紧密结合，全面规划，合理布局。要充分考虑偏远地区群众需要，适当保留一些学校或教学点，严防发生因布局调整而出现弃学、辍学等问题。对于城镇新建住宅区要同步规划建设学校，有效化解“大班额”、“大通铺”现象，逐步解决“择校”问题，保证适龄儿童就近接受义务教育。加强布局调整过程中学校和教育管理部门的教育资产管理，对调整后闲置的资源要优先用于改善薄弱学校的办学条件，确保教育资产不流失。三是支持实施教师资源的均衡配置。区域内教师资源的合理配置，是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一个关键。积极支持建立教师和学校管理人员定期交流和对口支援制度，对自愿到农村偏远和落后地区任教的教职人员给予一定的财政补助，引导优质教师资源合理流动，鼓励他们长期扎根农村教育。依法

保障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水平不低于公务员平均工资水平并逐步提高,对长期在偏远农村工作的教师在职务评聘等方面实行倾斜政策,千方百计为特岗教师解决地方性工资福利待遇,基本实现同城同酬。加强薄弱学校师资队伍建设和教师培训公共财政保障机制,加大对农村教师发展的经费投入,每年在公用经费中安排一定比例的教师培训经费,开展教师教学能力提高培训,继续实施好“特岗计划”,促进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提高。积极探索建设农村偏远地区学校教师周转宿舍制度,为教师安心工作创造必要的生活条件。

(三)大力实施教育信息化工程,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支持建设学校学生信息库、教育信息库、设备信息库,加强教育电子信息动态管理,提高学校规范化管理水平。支持建设优质教育资源库,加强区内外名师、名校、特色优势教学的交流,实现优秀课程教学和教材在网上查阅,为广大师生搭建学习平台。支持建设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平台,建成遍及城乡覆盖所有学校的信息基础设施和应用体系,严格配置标准,为农村学校特别是对办学条件差、师资短缺、教学质量低的偏远农村学校和教学点,配备教育信息技术设备设施,利用现代远程教育资源和教学光盘,按国家规定开齐课程,将优质教育资源通过网络输送到农村和边远地区薄弱学校,努力缩小校际间的教学差距,让广大农村孩子接受高水平的优质教育。

(四)高度关注弱势群体的教育,努力实现教育公平。进一步完善贫困学生资助体系,积极落实国家资助贫困家庭学生的各项政策措施,在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生活费和免费提供教科书的基础上,实行对中南部地区农村学生“营养早餐”制度试点,



增强学生体质。切实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建立在校留守儿童档案和联系卡制度,寄宿制学校要优先满足留守儿童就学需要。实行教育普惠制,健全和完善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就学政策措施,保证进城务工人员与当地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享受同等待遇,确保进城务工人员子女接受义务教育。支持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和特教教师培养,努力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程度,为他们将来就业和融入社会打好基础。

(五)注重资金管理,强化监督检查。建立健全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预算编制和经费管理制度,义务教育专项资金统一纳入财政国库管理,实行分账核算,确保专款专用。加强中小学校财务管理,对农村中小学教育经费实行“校财局管”,各项收支统一编入县级财政预算。健全预算资金支付管理制度,加快预算批复和资金拨付进

度,制定资金拨付时间表,及时足额拨付资金。严格实行学校财务公开制度,确保资金分配使用及时、规范、安全和有效,严禁挤占、截留、挪用教育经费。全面清理现行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学校收费政策,全部取消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坚决杜绝部门对学校、学校对学生的乱收费。各级财政部门在安排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经费时要力求做到规范、公开、透明,把各级财政分担责任与经费投入情况及时向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并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布,接受群众监督。各级财政要会同教育、审计、监察等部门每年对各地义务教育经费及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进行重点抽查和审计监督,确保义务教育资金使用的安全高效。□

(作者为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厅长)

责任编辑 冉鹏